

平湖街道惠厦路、香山路东段（一段）市政工程水土

保持设施验收备案表

建设单位：

(加盖公章)

日期：2022.8.5

项目名称	平湖街道惠厦路、香山路东段（一段）市政工程				
项目地点	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			行业类别	市政工程
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	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	审批文号	深龙岗水保备案[2020]98号	审批时间	2020.11.2
批复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	14318.21m ²	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	14318.21m ²	运行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	14318.21m ²
项目建设时间	2021.7.18~2022.8.5	主要建设内容	包括惠厦路及香山路一期建设，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燃气工程等。		
工程投资（万元）	工程概算总投资	3358.44	其中水土保持投资	230.01	
	工程实际总投资	2712.46	其中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	230.01	
是否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		R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是否已公开验收情况，并已处理完成公众反映的问题和意见		R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验收情况	(一)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符合相关规范规程要求，并已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设计文件要求建成，建设资料齐全			R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(二)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相关规范规程要求具备正常运行条件，能持续、安全、有效运转，符合交付使用要求			R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(三)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、维护主体明确			R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(四)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水土流失隐患或危害			£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
<p>我单位（公司）承诺以上申备案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</p>					
<p>承诺人：(盖章) (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)</p> <p>建设单位：(加盖公章)</p> <p>日期：2022.8.5</p>					

验收备案联系人：刘工

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135 4422 1984